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田福順
電話：8227171#291
電子信箱：ab312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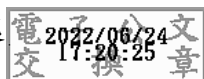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藝字第11101250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。(376550000A_111012504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」之團體獎及個人獎遴選事宜，請協助鼓勵轄屬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1年6月22日原民教字第11100324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為教育部表彰致力推動海洋教育之團體、個人、地方政府及課程教學團隊，特訂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，以肯定其對海洋教育的卓越貢獻，請協助鼓勵轄屬踴躍推薦。
- 三、如有疑義，請洽國立臺灣大學海洋教育中心陳俊達先生，電話：(02)2462-2192分機1248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



111/06/24



1110017054